

辽宁省朝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本
级)
2025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拟定全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相关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制度规定等，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行使市辖区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城乡住房建设、规划管理等全部行政处罚权及相关行政强制权。参与建设工程项目的竣工验收，出具《建设工程竣工规划监察验收报告》。

（三）负责行使环境保护管理方面的社会生活噪音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和恶臭污染、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烟尘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等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四）负责行使市场监督管理方面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违规设置户外广告、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以及违法回收贩卖药品等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五）负责行使交通管理方面侵占城市道路、违法停放车辆等的行政处罚权。

（六）负责行使水务管理方面向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及违规取土、城市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等的行政处罚权。

（七）负责行使民政殡葬管理方面户外搭灵棚、设灵堂，播放或者吹奏哀乐、抛洒纸钱、销售冥品等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八）负责市城市建设和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管理办公室的日

常工作，负责“门前三包”工作。

（九）负责全市城市管理执法人员教育培训工作；负责全市城市管理执法人员队风队纪的监督、检查、考核、问责。

（十）负责对各县（市）城市管理执法工作的业务指导、组织协调、监督检查、考核评价工作，承担跨区域、重大复杂疑难违法违规案件查处和全市性城市管理专项活动及重大执法活动的组织实施。

（十一）负责全市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建设运行工作，承担城市管理行政执法信访投诉及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的应诉工作。

（十二）负责全市城区内停车场管理工作。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有关执法职责分工。上述经省政府批准集中行使的行政处罚权由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负责集中行使，其他行政处罚权仍由原部门负责行使。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朝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2025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朝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33,422.89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33,422.89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009.3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13.5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增加 6,586.79 万元，增长 24.54%。
主要原因：本年度财政收入增加。

(二) 支出总计 33,422.89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2,382.83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7.13%。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656.3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665.80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64 万元。

2. 项目支出 31,040.06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92.87%。主要包括公益岗工伤保险经费，清理粉刷小广告、小张贴，系统维护服

务费，拆除违建、违规牌匾、LED屏，噪音、油烟检测经费及安全检测经费，污泥运输智能监管平台，城区防汛抢险项目资金，中心城区街道城市管理考评奖补经费，朝阳城区、龙城区路灯升级改造能源托管服务项目，2024年结转结余市政电费，外环路太阳能路灯维修费用，狼山区域建筑垃圾处置费，2025年度城市维护养护管理政府购买服务费，2025年生活垃圾焚烧发电运输费、处置费，2025年城市维护养护管理政府购买服务费，2024年结转结余中心城区焚烧发电厂生活垃圾处置费，2024年城市维护养护管理政府购买服务费(结转部分)，垃圾渗滤液全量化处置经费，垃圾渗滤液全量化处置费，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飞灰填埋检测费用，市综合执法局狼山项目一般债券结转资金(35.2288万元)，城市道路及树木破损修复费用，城市道路及树木破损修复费用，城区污水抽样检测服务费用，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处置工程，新增污泥处置费，2025年市直机关义务植树(苗木费)项目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6,586.79 万元，增长 24.54%。主要原因：本年度财政支出增加。

(三)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3,422.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82.83 万元，项目支出 31,040.0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586.79 万元，增长 24.54%，主要原因：本年度财政支出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68.74%，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20%，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76.73%。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009.32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万元，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5.00 万元，主要是劳务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25 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3.15 万元，主要是退休人员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58.95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5.9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预算调整。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40.87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职业年金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0.14%，决算数与年初

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预算调整。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51.28 万元，主要是抚恤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

3. 卫生健康支出 109.41 万元，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79.57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6.0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预算调整。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9.84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医疗补助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6.0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预算调整。

4. 城乡社区支出 32,262.13 万元，具体包括：

（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1,884.02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办公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6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预算调整。

（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166.80 万元，主要是公益岗工伤保险经费；清理粉刷小广告、小张贴；系统维护服务费；拆除违建、违规牌匾、LED 屏；噪音、油烟检测经费及安全检测经费；污泥运输智能监管平台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1.0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预算调整。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36.82万元,主要是城区防汛抢险项目资金;中心城区街道城市管理考评奖补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2,277.97万元,主要是朝阳城区、龙城区路灯升级改造能源托管服务项目;2024年结转结余市政电费,外环路太阳能路灯维修费用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26,416.96万元,主要是狼山区域建筑垃圾处置费;2025年度城市维护养护管理政府购买服务费;2025年生活垃圾焚烧发电运输费、处置费;2025年城市维护养护管理政府购买服务费;2024年结转结余中心城区焚烧发电厂生活垃圾处置费;2024年城市维护养护管理政府购买服务费(结转部分);垃圾渗滤液全量化处置经费;垃圾渗滤液全量化处置费;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飞灰填埋检测费用;市综合执法局狼山项目一般债券结转资金(35.2288万元);城市道路及树木破损修复费用;城市道路及树木破损修复费用;城区污水抽样检测服务费用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50.5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预算调整。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1,479.56万元,主要是新增污泥处置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

是年初无预算。

5. 农林水支出 248.38 万元，具体包括：

（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248.38 万元，主要是 2025 年市直机关义务植树（苗木费）项目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

6. 住房保障支出 130.16 万元，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30.16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7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预算调整。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13.57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城乡社区支出 413.57 万元，具体包括：

（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413.57 万元，主要是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处置工程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58.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坚持“过

紧日子”，加强车辆管理，节约了车辆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58.44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2025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5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等。

2.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2025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5 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等。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8.44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100.00%。完成预算的 91.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坚持“过紧日子”，加强车辆管理，节约了车辆经费。比上年减少 0.97 万元，下降 1.63%，主要是单位坚持“过紧日子”，加强车辆管理，节约了车辆经费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44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燃油费、保险费、维修费、保养费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26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82.8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717.0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

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公用经费 665.8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65.80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增加 42.64 万元，增长 6.8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95.9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9.5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76.4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30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2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执法执勤辅助用车等；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一、预算绩效情况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5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28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7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1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31040.0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0626.4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413.5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自评平均分为 90.88 分；组织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量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2243.7 万元，自评平均分为 96.17 分。《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 2025 年度市直部门决算中反映拆除违建、违规牌匾、LED 屏项目、清理粉刷小广告、小张贴项目等 28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拆除违建、违规牌匾、LED 屏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

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8.18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148.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拆除违法建设面积 $\geq 24150\text{ m}^2$ ；清理建筑垃圾总量 ≥ 5000 立方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辽宁省城市市容环境与卫生管理规定》、《朝阳市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管理条例》，聚焦创建文明城市和市容环境整治、安全隐患治理、市民投诉对城区违法建设及存在安全隐患牌匾进行有序拆除，解决历史存量违建、排除潜在安全隐患，为城区居民提供安居、舒适的生活环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2024 年结转结余市政电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22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4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区域覆盖率=100%；年供电量 ≥ 2084 度；路灯故障率 $\leq 4\%$ 。实现朝阳城区、龙城区路灯能源托管，保证亮灯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朝阳城区、龙城区路灯升级改造能源托管服务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86.22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1736.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区域覆盖率=100%；年供电量 ≥ 2859 度；市政设施供电保障率=100%；路灯故障率 $\leq 4\%$ 。依据《朝阳城区路灯升级改造能源托管服务项目合同》及其补充协议，2019 年 8 月 19 日开始，对朝阳城区路灯实施能源托管，由南方电网综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路灯升级改造、电费进行支付，在提升城

市照明水平、大幅降低能耗的同时，保证城市供电及路灯正常运行，保证市民夜间出行顺畅。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不够科学。下一步改进措施：完善预算编制流程，科学预算。

（4）朝阳市狼山简易垃圾场存量垃圾异地处理项目 2024 年第三批一般债券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32.43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市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 60 期朝阳市狼山简易垃圾场存量垃圾异地处理项目的建设，经过技术论证和经济分析，认为该项目技术可行，经济合理，项目完成后具有良好的社会、经济、环境效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狼山垃圾场异地处置项目资金我单位根据实际工作重新调整项目需求结转 2026 年度使用。下一步改进措施：在接下来的工作中准确预计资金需求，更科学的做好项目测算，避免发生项目资金未使用情况。

（5）朝阳市狼山简易垃圾场存量垃圾异地处理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0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5.23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2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可有效处置垃圾堆放场中逸出有害气体种类 ≥ 2 种；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geq 100\%$ ；新建改扩建工程验收合格率 $\geq 100\%$ ；污染物无害化处理覆盖率 $\geq 100\%$ 。朝阳市狼山简易垃圾场存量垃圾异地处理项目的建设，经过技术论证和经济分析，认为该项目技术可行，经济合理，项目完成后具有良好的社会、经济、环境效益。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城区防汛抢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2.82万元,全年执行数为32.8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维护工作量完成率 $\geq 100\%$;设备利用率 $\geq 100\%$;巡查发现问题整改率 $\geq 100\%$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明确且具有现实意义。短期来看,通过项目实施,在汛期能迅速提升城区排水能力,降低内涝发生频率和积水深度,保障城市道路畅通,减少对居民出行和日常生活的影响。长期而言,构建起完善的城区防汛体系,增强城区应对洪涝灾害的韧性,保障城市基础设施安全稳定运行。同时,提升居民对城市防汛工作的满意度,增强居民的安全感和幸福感,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7)城区污水抽样检测服务费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4.38万元,全年执行数为14.3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污水抽样数量 ≥ 50 份;污水抽样点位数量 ≥ 50 个;抽样检测结果验收合格率 $\geq 100\%$;抽样检测质量合格率 $\geq 100\%$ 。

(本项目的总体绩效目标是通过朝阳市主城区污水的抽样检测,为污水治理和监管提供科学依据。短期目标是在项目实施后的半年内,建立起完善的污水抽样检测体系,实现对主城区主要污水排放源的定期检测,及时掌握污水水质的动态变化。中期目标是在一年内,根据检测结果,协助环保部门制定针对性的污水治理措施,有效降低主要污染物的排放浓度。长期目标是持续改善主城区的水环境质量,保障居民的用水安全和生态环境的

可持续发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8）城市维护养护管理政府购买服务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26.2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62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设备利用率 $\geq 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 $\geq 100\%$ ；设施功能运转无故障率 $\geq 100\%$ ；施工质量验收达标率 $\geq 100\%$ 。全面实施城市建设提升战略，提高城市维护养护质量，满足百姓对更高效、更专业、更全面的城市维护养护管理的需求。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9）公益岗工伤保险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2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4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1.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7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缴纳保险种类=1 种；参保公益岗人数=93 人；参保人员审核准确率 $\geq 100\%$ 。依据朝阳市《朝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朝阳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朝阳市税务局、朝阳市医疗保障局关于明确市本级公益性岗位人员参加社会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朝人社发[2021]18 号)相关要求，缴纳 2025 年公益岗人员工伤保险费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0）垃圾渗滤液全量化处置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813.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geq 100\%$ ；项目实施及时率 $\geq 100\%$ 。通过处理渗滤液，防止垃圾渗滤液对周边环境产生污染，保护环境，改善环境质量，确保渗滤液 100%处理，出水率达到国

家环保部门规定要求，满足国家环保部门的要求。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1）狼山区域建筑垃圾处置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28.25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728.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建筑垃圾应急处置验收合格率 $\geq 100\%$ ；抽样检测次数 ≥ 800 次；建筑垃圾应急处置工期 ≤ 365 天。如期完成政府部署工作任务，对狼山区域建筑垃圾进行无害处置，消除环境污染。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2）清理粉刷小广告、小张贴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粉刷质量合格率=100%；粉刷完成率 $\geq 98\%$ ；“三小”投诉案件 ≤ 3 件。按照朝阳市委、市政府要求，依据《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辽宁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要求，在朝阳市城区开展小广告、小张贴、小喷涂的清理。打造干净、文明、有序的城市市容环境，提升朝阳城市品位，推动创建文明城市工作有序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3）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飞灰填埋检测费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4.78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144.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飞灰年处置量 ≥ 9000 吨；飞灰年处置合格率=100%；飞灰处置运输保障天数=365 天。根据《生活垃圾焚烧

飞灰固化稳定化处理技术标准》《朝阳市中心城区（北票市、朝阳县、双塔区、龙城区）垃圾焚烧发电特许经营项目特许经营协议》《朝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飞灰填埋委托运营服务合同》要求，将朝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产生的飞灰经整合固化，经检测合格后运输至填埋场卫生填埋，填埋区做好日常膜覆盖、雨污分流、渗沥液导排、消杀除臭、卫生防疫、机械设备维护、场区内安全管理及应急处置、各项信息记录保存等工作，严格执行国家和辽宁省关于飞灰填埋处理的规范，结合填埋场现状以及运行情况进行优化调整，实行标准化、规范化和专业化的运营管理，重点做好堆高作业和雨污分流，提高飞灰填埋场的运营管理水平，避免发生安全事故和环境污染。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4）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处置工程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71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25.93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413.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工程按期完成率 $\geq 100\%$ ；新建飞灰填埋区库容=280000 立方米；工程质量验收达标率 $\geq 100\%$ 。通过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处置工程避免了生活垃圾焚烧飞灰造成二次污染，为保障朝阳市生活垃圾焚烧厂所产生的飞灰有出路，建设飞灰填埋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5）外环路太阳能路灯维修费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9.52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119.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太阳能储能电池数量=1146 个；太阳能路灯灯具数量

=1146 只；新增太阳能路灯照明正常率 $\geq 99\%$ ；安装调试合格率=100%。外环路全长 50.4 公里，其中，30 公里为太阳能路灯，建设于 2009 年，太阳能灯具及储能电池已严重超出服役年限，外环路 30 公里太阳能路灯已无法正常照明，需对 1146 基杆的太阳能路灯灯具及电池进行更换，以满足外环路日常照明需求。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6）污泥运输智能监管平台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9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1.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5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系统正常运行天数=365 天；区域覆盖率=100%；监管覆盖率=100%；故障响应及时率 $\geq 100\%$ 。力求对我市污泥处置整改到位，加强对污泥处置全过程、全链条监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7）系统维护服务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6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系统正常运行天数=365 天；维护工作量完成率 $\geq 100\%$ ；项目验收达标率 $\geq 100\%$ ；项目实施及时率 $\geq 100\%$ 。1、应巡视组整改要求，严格落实非税征收管理相关规定，加强对非税收入流程的监管，保证非税收入应收尽收；2 对新增污泥实施网络平台智能监管，实现可追溯、可问责、可预防、底数清、问题明的科学管理能力。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8）新增污泥处置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79.57 万元，

全年执行数为 1479.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系统正常运行天数=365 天；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率 $\geq 100\%$ ；保障全年正常运转率=100%；项目完成及时率 $\geq 100\%$ 。新增污泥无害化处置。朝阳市建成区四家生活污水处理厂，每日产生的新增污泥送到处置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达到日产日清。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19）噪音、油烟检测经费及安全检测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3.3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9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验收合格率 $\geq 100\%$ ；项目实施及时率 $\geq 100\%$ ；新增检验检测项目数 ≥ 3 。确保我市主城区无超标噪音、油烟扰民现象、确保主城区建筑装饰装修结构安全。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该项目有效确保我市主城区无超标噪音、油烟扰民现象、确保主城区建筑装饰装修结构安全，我单位根据工作计划及需要进行检测。下一步改进措施：完善预算编制流程，科学预算。

（20）购置城市管理执法记录仪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落实住房城乡建设部《城市管理执法行为规范》第三章第九条“城市管理执法人员应当采取文字、音像等方式对城市管理执法全过程进行记录，实现可回溯管理”和《城市管理执法装备配备指导标准（试行）》第 14 项“执法记录仪每人一部”的要求。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购置城市管理执法记录仪项目资金我单位根据

实际工作重新调整项目需求结转 2026 年度使用。下一步改进措施：在接下来的工作中准确预计资金需求，更科学的做好项目测算，避免发生项目资金未使用情况。

（21）中心城区街道城市管理考评奖补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3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8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3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监督检查执行度 $\geq 100\%$ ；监管覆盖率 $\geq 100\%$ ；验收及时率 $\geq 100\%$ 。通过中心城区街道城市管理考评奖补经费的开展，加强和改进城市管理工作，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2）2023 年城市管理考评专项资金（两区）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5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2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监管覆盖率 $\geq 100\%$ ；验收及时率 $\geq 100\%$ ；预算成本控制率 $\geq 100\%$ 。根据《朝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0 年度市政府考核市直（垂管）部门业务工作指标细则的通知》（朝政办发【2020】25 号）文件精神，落实市委、市政府城市提升战略的部署，落实属地管理职能，进一步完善城市管理体系建立，市城管委办着力推进朝阳市两区街道城市管理考核。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项目资金我单位未使用，直接由财政分配至两区。下一步改进措施：完善预算编制流程，科学预算。

（23）2023 年占（破）城市道路、移（栽）植树木绿地修复工程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7.66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87.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修复移（栽）植树木破损绿地=16 处；道路恢复完成面积 $\geq 965.86 \text{ m}^2$ ；道路修复合格率 $\geq 96\%$ ；维修按时完成率 $\geq 95\%$ 。在修复质量上：确保修复后的道路符合国家标准和地方的行业标准。在安全性能上：提高道路的通行能力，保障群众安全出行。在经济效益上：通过及时的修复道路，提高营商环境，为商业企业带来商机，提高市民生活质量。在社会效益上：及时修复道路坑槽，提升整体环境，改善市民的出行体验。在可持续影响上：维护道路完好，保障道路美观提升道路整体环境，是城市发展的长期效益。这些绩效目标旨在确保城市道路挖掘修复项目的成功实施和达到预期效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4）2024 年结转结余中心城区焚烧发电厂生活垃圾处置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30.01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630.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geq 100\%$ ；生活垃圾定点存放清运率 $\geq 100\%$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geq 100\%$ ；项目完成及时率 $\geq 100\%$ 。生活垃圾全部焚烧处理，实现零填埋。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5）2025 年城市维护养护管理政府购买服务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5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550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1678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6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施工质量验收达标率 $\geq 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 $\geq 100\%$ ；设备利用率 $\geq 100\%$ 。全面实施城市建设

提升战略,提高城市维护养护质量,满足百姓对更高效、更专业、更全面的城市维护养护管理的需求。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6) 2025 年度城市维护养护管理政府购买服务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660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36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施工质量验收达标率 $\geq 100\%$; 项目验收合格率 $\geq 100\%$; 设备利用率 $\geq 100\%$ 。全面实施城市建设提升战略,提高城市维护养护质量,满足百姓对更高效、更专业、更全面的城市维护养护管理的需求。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27) 2025 年生活垃圾焚烧发电运输费、处置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900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29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geq 100\%$; 生活垃圾定点存放清运率 $\geq 100\%$;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geq 100\%$; 项目完成及时率 $\geq 100\%$ 。生活垃圾全部焚烧处理,实现零填埋。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无。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28) 2025 年市直机关义务植树(苗木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8.38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248.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栽植苗木棵数 ≥ 392592 棵; 活动参与人数 ≥ 850 人; 植树点位准确率 $\geq 98\%$; 采购苗木质量合格率 $\geq 100\%$ 。根据市机关工委的统一安排,2025 年 4 月在牛河梁路及延伸段、

燕阳路（区域）栽植乔木 392592 株。各单位参与人数 850 人，要求保质保量，按时完成植树任务。义务植树以树立环保意识，传播绿色理念为宗旨，提升爱绿护绿意识，打造高标准高质量城市绿化环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无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3,009.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13.57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54.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9.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2,675.6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48.3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30.1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422.89	本年支出合计	58	33,422.8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3,422.89	总计	62	33,422.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3,422.89	33,422.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5.00					
20101	人大事务	5.00	5.00					
2010101	行政运行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25	254.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97	202.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5	3.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8.95	158.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87	40.87					
20808	抚恤	51.28	51.28					
2080801	死亡抚恤	51.28	51.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9.41	109.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9.41	109.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57	79.5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84	29.8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675.70	32,675.7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87.64	2,087.64					
2120101	行政运行	1,884.02	1,884.02					
2120104	城管执法	166.80	166.8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6.82	36.8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277.97	2,277.9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277.97	2,277.9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6,416.96	26,416.9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6,416.96	26,416.9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13.57	413.57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13.57	413.5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79.56	1,479.5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79.56	1,479.56					
213	农林水支出	248.38	248.38					
21302	林业和草原	248.38	248.38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48.38	248.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16	130.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0.16	130.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0.16	130.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3,422.89	2,382.83	31,040.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5.00				
20101	人大事务	5.00	5.00				
2010101	行政运行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25	254.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97	202.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5	3.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8.95	158.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87	40.87				
20808	抚恤	51.28	51.28				
2080801	死亡抚恤	51.28	51.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9.41	109.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9.41	109.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57	79.5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84	29.8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675.70	1,884.02	30,791.6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87.64	1,884.02	203.62			
2120101	行政运行	1,884.02	1,884.02				
2120104	城管执法	166.80		166.8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6.82		36.8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277.97		2,277.9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277.97		2,277.9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6,416.96		26,416.9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6,416.96		26,416.96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13.57		413.57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13.57		413.5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79.56		1,479.5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79.56		1,479.56			
213	农林水支出	248.38		248.38			
21302	林业和草原	248.38		248.38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48.38		248.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16	130.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0.16	130.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0.16	130.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3,009.3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00	5.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13.5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54.25	254.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9.41	109.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2,675.69	32,262.12	413.5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48.38	248.3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0.16	130.1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3,422.89	本年支出合计	59	33,422.89	33,009.32	413.5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3,422.89	总计	64	33,422.89	33,009.32	413.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3,009.32	2,382.83	30,626.4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	5.00	
20101	人大事务	5.00	5.00	
2010101	行政运行	5.00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4.25	254.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2.97	202.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5	3.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8.95	158.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87	40.87	
20808	抚恤	51.28	51.28	
2080801	死亡抚恤	51.28	51.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9.41	109.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9.41	109.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57	79.5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84	29.8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2,262.13	1,884.02	30,378.1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087.64	1,884.02	203.62
2120101	行政运行	1,884.02	1,884.02	
2120104	城管执法	166.80		166.8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6.82		36.8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277.97		2,277.9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277.97		2,277.9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6,416.96		26,416.96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6,416.96		26,416.96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79.56		1,479.5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479.56		1,479.56
213	农林水支出	248.38		248.38
21302	林业和草原	248.38		248.38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48.38		248.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0.16	130.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0.16	130.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0.16	130.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56.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5.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78.22	30201	办公费	9.6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26.93	30203	印刷费	0.1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08.87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1.2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12.6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8.95	30207	邮电费	1.8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87	30208	取暖费	22.6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5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84	30211	差旅费	12.5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0.16	30213	维修(护)费	10.0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64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15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51.2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440.8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8.44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6.06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717.03	公用经费合计					665.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13.57	413.57		413.5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13.57	413.57		413.57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13.57	413.57		413.57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13.57	413.57		413.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单位: 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63.96	58.44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3.96	58.44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3.96	58.44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310001 朝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211300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2243.7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2243.7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494.32	1360.65	91.05%	8	7.28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其他)							4.43	3.15	71.17%	8	5.69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458.55	429.28	93.61%	8	7.48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159.44	153.91	96.53%	8	7.72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刚性）							435.82	435.82	100.00%	8	8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一、完成全年绩效目标任务。二、重点工作：1、通过统筹预算指标，合理规划资金开支范围，经费合理使用和预算执行到位。2、以城市管理相关法律法规培训、保障专业人员继续教育开展为抓手提升履职效能。3、加强内部体制机制建设，提高管理效率。4、通过节约办公能耗等开支降低运行成本。5、以城管工作宣传、公共基础设施日常维护管理为切入点扩大社会效应。6、建立和完善各项制度，保障机制体制改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4	4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4	4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4	4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4	4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4	4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	提高城市管理水平		有效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生活垃圾分类宣传开展次数	>=	3	个、次	3	1	3.3	3.3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被投诉率	<=	5	%	5	1	3.3	3.3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	98	%	98	1	3.3	3.3						

			受益职工满意度	>=	98	%	98	1	3.5	3.5						
		社会公众满意度	市民对市容整治工作的认可度	>=	98	%	98	1	3.3	3.3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建立财务内部控制制度	=	1	项	1	1	2.5	2.5						
			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	1	项	1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96.17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2023年潮州市管理考评专项资金(西区)																	
主管部门			潮州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潮州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92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评价			根据《潮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0年度市政府考核市直(主管)部门业务工作目标明细的通知》(潮政办字〔2020〕25号)文件精神,落实市委、市政府提出提升效能的要求,落实提升效能要求,提升效能管理效能。提升效能管理效能。																	
备注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项目资金按单位使用,直接由财政分配至各区。																	
			考核指标						未完成原因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序号	指标内容	指标单位	指标年度	指标完成度	指标得分	指标权重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经费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务预算检查覆盖率	-	12	个	12	100%	8.3	8.3										
		数量指标	政策宣传检查次数	>=	84	次	84	100%	8.3	8.3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监管覆盖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收取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预期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8	8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认可度	>=	100	%	100	100%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单位社会影响力				持续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	100	100%	8	8										
绩效自评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100	%	100	100%	8	8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100	%	100	100%	8	8										
	绩效自评得分合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			31			绩效自评得分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项目(政策)名称		2023 年(度)															
主管部门		郑州市城市道路、移、截、截树木绿地修复工程															
实施单位		郑州市城市管理局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87.06				全年执行数(万元)				87.06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在修复质量上：确保修复后的道路符合国家标准和地方的行业标准。在安全性上：提高道路的通行能力，保障市民安全出行。在环境效益上：通过及时的修复道路，提前预防环境，为商业企业带来商机，提高市										按计划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内容	年度目标值	年度完成度	完成度	得分	得分	得分	得分	得分	得分	得分	得分	得分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复移(截、截)树木破坏绿地	-	16	处	16	100%	10	10								
	质量指标	道路修复完成面积	>=	965.86	m²	965.86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施工材料合格率	>=	99.9	%	99.9	100%	10	10								
	质量指标	道路修复合格率	>=	95	%	95	100%	10	1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道路修复时完成率	>=	95	%	95	100%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道路及方时修复影响时间		全年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道路养护长效机制健全率	-	100	%	100	100%	13.3	13.3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投诉率	<=	3	件	3	100%	13.4	13.4								
绩效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		0	绩效自评总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项目(政策)名称		(2025 年度)															
主管部门		2024 年法科县中心城区(吴越发电)生活垃圾处置费															
实施单位		绍兴市城市管理局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630.01			全年执行数(万元)			630.01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生活垃圾全部焚烧处理,实现零填埋。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度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说明		
				预算序号	内容	度量单位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率	>=	100	%	100	100%	10	10							
			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占无害化处理总能力的比例	>=	100	%	100	100%	10	10							
			生活垃圾定点存放规范率	>=	100	%	100	100%	10	10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资源化再利用	可实现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3.4	13.4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得分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2025年城市维护养护管理政府购买服务												
主管部门		贵阳市城市管理局综合行政执法队												
实施单位		贵阳市城市管理局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7500		全年执行数(万元)				16783.7		执行率		95.63%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全面实施城市建设提升战略,提高城市维护养护质量,满足百姓对更高效、更专业、更全面的城市维护养护管理的需求。													
年度总体目标	新质生产力赋能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属性	年度目标值	年度实际完成值	完成度	分值	未完成原因分析					权重	
								政策保障	机制保障	人才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100%	12.5	12.5						
		设备利用率	>=	100	%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施工质量管理达标率	>=	100	%	100%	12.5	12.5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2.5	12.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	95	%	90	100%	13.3	13.3				
		可持续发展指标	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全面建成率达 到预期目标 100%-80%(含)	100%	13.4	13.4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	98	%	98	100%	13.3	13.3				
		居民满意度		>=	98	%	98	100%	13.3	13.3				
绩效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56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分	99.56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2025 年度城市维护养护管理政府购买服务														
主管部门		郑州市城市管理局综合行政执法队														
实施单位		郑州市城市管理局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000			全年执行数(万元)			300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提升城市建设和管理水平,提高城市维护养护质量,满足人民群众对更优美、更安全、更宜居的城市维护养护管理的需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序号	指标内容	年度目标值	年度完成度	完成度	得分	权重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利用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设备保障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施工质量管理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社会效益指标	设施功能运转无故障率	>=	95	%	95	100%	13.3	13.3						
		效果指标	可持续性指标	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目标100%-80%(含)	100%	13.3	13.3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益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	98	%	98	100%	13.4	13.4							
	绩效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分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2025年生活垃圾焚烧发电运营费、处置费																	
主管部门		阜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阜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900 <th colspan="3">全年执行数(万元)</th> <td colspan="3">2900<th colspan="3">执行率</th><td colspan="2">100%</td></td>			全年执行数(万元)			2900 <th colspan="3">执行率</th> <td colspan="2">100%</td>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生活垃圾全部焚烧处理,实现零填埋。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序号	内容	权重分值	全年完成度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资产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率	>=	100	%	100	100%	8.3	8.3									
			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占无害化处理总能力的比例	>=	100	%	10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生活垃圾定点存放清运率	>=	100	%	100	100%	8.3	8.3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	<=	2900	万元	2900	100%	8.3	8.3									
		生态效益指标	资源化再利用			可实现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可持续发展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绩效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3.4	13.4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			0	绩效自评总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2025 年市直机关义务植树(苗木费)项目												
主管部门		贵阳市城市管理局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贵阳市城市管理局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48.38 <th colspan="2">全年执行数(万元)</th> <td colspan="2">248.38<th colspan="2">执行率</th><td colspan="4">100%</td></td>		全年执行数(万元)		248.38 <th colspan="2">执行率</th> <td colspan="4">100%</td>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根据市机关工委的统一安排，2025年4月在牛河堡路及延伸段、燕阳路(区域)栽植乔木 302592株，各单位参与人数850人，营造绿量增量，同时完成植树任务。义务植树以树立环保意识、传播绿色理念为宗旨，传播绿色理念为宗旨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拆除违建、违建拆除、LED屏														
主管部门		朝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朝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48.18			全年执行数(万元)			148.18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全年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辽宁省城市市容环境与卫生管理条例》、《朝阳市户外广告设施和招牌设置管理条例》,聚焦在维护城市市容景观和生态环境整治、安全隐患排查、面														
年度总体目标		按照计划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主要目标				未完成原因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序号	内容	年度计划数	年度完成度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扣分原因	扣分原因	扣分原因	扣分原因	扣分原因	扣分原因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拆除违法建设面积	>=	24150	m²	24150	100%	10	10						
		清理建筑垃圾总量	>=	5000	立方米	5000	100%	10	10							
		拆除垃圾清运百分比	=	100	%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拆除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0	10							
		项目完成度	=	1	年	1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执法行动影响次数	=	365	天	365	100%	13.3	13.3							
		拆除违建行动频率	=	100	%	100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	件	10	100%	13.4	13.4							
绩效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朝阳区、龙城区路灯升级改造能源托管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		朝阳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实施单位		朝阳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22				全年执行数(万元)				422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实现朝阳区、龙城区路灯能源托管，保证亮灯率。																	
绩效指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序号	年度目标值	年度目标值	年度目标值	年度目标值	年度目标值	年度目标值	年度目标值	年度目标值	年度目标值	年度目标值	年度目标值	年度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域覆盖率	>=	80	%	80	100%	10	10								
			年用电量	>=	25840000	度	25840000	100%	10	10								
			路灯覆盖率	>=	100	%	100	100%	10	10								
			路灯亮灯率	<=	4	%	4	100%	10	10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市政设施供电保障率	=	100	%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日常用电人数	=	365	人	365	100%	13.3	13.3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目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路灯亮化投诉案件	<=	3	件	3	100%	13.4	13.4						
绩效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城区防汛抢险项目资金															
主管部门		阜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阜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2.82		全年执行数(万元)		32.82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绩效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明确且具有现实意义。短期来看,通过项目实施,在汛期能迅速提升城区排水能力,降低台涝发生率,提升排水深度,保障城市道路畅通,减少台涝对市民出行和日常生活的影响。长期而言,将建立起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完成度	得分	权重	自评	他评	人员评价	其他	原因说明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工作量完成率	>=	100	5	100%	10	10								
			设备利用率	>=	100	5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设备完好率	>=	100	5	100%	10	10								
			巡查发现问题整改率	>=	100	5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	100	5	100%	10	10								
			社会认可度	>=	100	5	100%	13.3	1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100%	13.3	13.3								
			居民满意度	>=	85	5	85	100%	13.4	13.4							
绩效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城区污水抽样检测服务费用														
主管部门		潮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实施单位		潮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4.38			全年执行数(万元)			14.38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本项目的总体绩效目标是通过对潮阳市15个城区污水的抽样检测,为污水治理和环境监管提供科学依据,则项目全年应完成的工作任务,制定完成的工作计划,落实完成的工作任务,实现项目主要任务和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序号	内容	指标单位	年度完成度	完成度	分值	权重	数据来源	其他	原因说明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抽样数量	>=	50	份	50	100%	8.3	8.3						
		数量指标	污水抽样点位数量	>=	50	个	5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抽样检测结果合格率	=	100	%	10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抽样检测质量合格率	=	10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抽样样品周期	=	7	天	7	100%	8.3	8.3						
		成本指标	每个点位检测费用	=	3000	元	300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排水水质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3.3	13.3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續影响机制健全性			健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	13.4	13.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3.3	13.3					
	绩效自评得分合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	0	绩效自评总分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规划)名称		2023年 城市维护管理行政综合执法局															
主管部门		郑州市城市管理局行政综合执法局															
实施单位		郑州市城市管理局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626.2				全年计划完成(万元)				626.2				完成率		100%	
年度重点任务目标	年度重点任务目标										全年任务完成情况						
	全面实施城市建设提升战略,提高城市维护水平质量,满足百姓对更高效、更专业、更安全的城市维护工作的需求。										按计划完成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任务	年度目标任务	年度目标任务	完成度	得分	得分	未完成任务项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利用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成本指标	人员保障	案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改进措施	
		质量指标	交通保障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果指标	数量指标	施工质量安全达标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达	>=	100	%	100	100%	12.5	12.5							
绩效指标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设施功能运转无故障率	>=	95	%	95	100%	13.3	13.3							
		可持续发展指标	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	98	%	98	100%	13.4	13.4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满意度	>=	98	%	98	100%	13.4	13.4									
绩效自评得分小计		90		年度自评得分小计		90		得分		0		绩效自评得分小计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公益岗工伤保险费															
主管部门		朝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朝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44		全年执行数(万元)		1.34		执行率		92.73%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目标	按照计划完成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年度目标值				未完成原因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序号	内容	年度完成度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经费保障	人员保障	其他保障	原因说明	整改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缴纳保险种类	-	1	种	1	100%	12.5	12.5						
			数量指标	参保公益岗人数	-	93	人	93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参保人员审核通过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征缴参保覆盖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认可度	-	>=	100	%	100	100%	10	10					
			可持续性指标	保险保障期限	-	365	天	365	100%	10	10						
			可持续性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建设	-	100	%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相关投诉案件	-	<	5	件	3	100%	10	10						
绩效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27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分		99.27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购置城市管理执法记录仪																												
主管部门		韶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对象		韶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0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市管理执法行为规范》第三章第九条“城市管理执法人员应当采取文字、音像等方式对城市管理执法全过程进行记录,依法依规管理”和《城市管理执法装备配备标准(试行)》。															我单位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调整项目需求结转 2026 年度使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数量		质量		成本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其他		原因说明		改进措施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垃圾渗滤液全量化处置工程																													
主管部门		贵阳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贵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813.47			全年执行数(万元)			813.47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处理渗滤液，防止垃圾渗滤液对周边环境产生污染，保护环境，改善环境质量，确保渗滤液100%处理，出水率达到国家环保部门标准要求，满足国家环保部门的要求。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数据序号	内容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度	完成量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政治绩效																
									得分	制度保障	实施保障	人员保障	经费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全年重要保障期天数	>=	365	天	365	100%	10	10																					
			项目投产运营数	>=	1	项	1	100%	10	10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维修响应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及时率	=	100	%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认可度	>=	100	%	100	100%	13.3	1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目标(100%-90%(含))	100%	13.3	13.3																					
	二级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当地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0%	13.4	13.4																				
绩效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鞍山区域建筑垃圾处置费																		
主管部门		鞍山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728.25 <th colspan="3">全年执行数(万元)</th> <td colspan="3">728.25<th colspan="2">执行率</th><td colspan="2">100%</td></td>			全年执行数(万元)			728.25 <th colspan="2">执行率</th> <td colspan="2">100%</td>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如期完成政府部署工作任务，对鞍山区域建筑垃圾进行无害处置，消除环境污染。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完成情况												
				指标序号	内容	年度目标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扣分原因	人员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抽样检测次数	>= 800	次	800	100%	10	10									
				数量指标	得分市建筑垃圾处置费	= 3	类	3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建筑垃圾应急响应处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轻质建筑垃圾分拣处理率	>= 35	%	3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建筑垃圾应急响应处置工前	<= 365	天	365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总操作使用范围	>= 1	年	1	100%	13.3	1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筑垃圾处置长效机制健全率	= 100	%	100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3	件	3	100%	13.4	13.4									
满意度指标				相关投诉案件	<= 3	件	3	100%	13.4	13.4										
绩效自评得分小计				90				政策执行率得分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分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清理粉磨小广告、小张贴																
主管部门		朝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朝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2 <th colspan="3">全年执行数(万元)</th> <td colspan="3">12<th colspan="3">执行率</th><td colspan="2">100%</td></td>			全年执行数(万元)			12 <th colspan="3">执行率</th> <td colspan="2">100%</td>			执行率			100%				
年度目标	数量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目标	数量	按照朝阳市委、市政府要求,依据《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辽宁省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要求,在朝阳市城区开展小广告、小张贴、小喷涂的清理,打造干净、文明、有序的城市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完成情况										
				数量	质量	成本	其他	数量	质量	成本	其他	数量	质量	成本	其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粉磨工具数量	>=	10	90	100%	12.5	12.5	得分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粉磨小广告清理工作涉及人数	=	90	100%	12.5	12.5	得分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粉磨质量合格率	=	100	5	100%	12.5	12.5	得分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粉磨成本率	>=	98	5	98	100%	12.5	12.5	得分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三无”清理完成率	>=	95	5	95	100%	13.3	13.3	得分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可持續性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	=	100	5	100	100%	13.4	13.4	得分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5	5	100%	13.3	13.3	得分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绩效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绩效自评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飞灰填埋检测费用													
主管部门			朝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朝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44.78 <th colspan="2">全年执行数</th> <td colspan="2">144.78<th colspan="2">执行率</th><td colspan="3">100%</td></td>		全年执行数		144.78 <th colspan="2">执行率</th> <td colspan="3">100%</td>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根据《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固化稳定化处理技术标准》《朝阳市中心城区(北票市、朝阳县、双塔区、龙城区、沙里营镇)生活垃圾焚烧炉渣填埋处置项目飞灰填埋委托运营服务合同》编制完成填埋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照计划完成填埋目标															
绩效指标	一般指标	二般指标	三般指标	年度目标值	内容	全年完成度	权重	得分	得分	制度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未发现问题分析	说明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飞灰年处置量	>= 9000	吨	9000	100%	12.5	12.5							
		数量指标	飞灰年运输量	>= 9000	吨	90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飞灰年处置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飞灰年运输合格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td>社会效益指标</td> <td>飞灰处置运输保障无虞</td> <td>= 365</td> <td>天</td> <td>365</td> <td>100%</td> <td>13.3</td> <td>13.3</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社会效益指标	飞灰处置运输保障无虞	= 365	天	365	100%	13.3	1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飞灰处置运输长效机制健全	= 100	%	100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 3	件	3	100%	13.4	13.4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相关投诉案件	<= 3	件	3	100%	13.4	13.4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处置工程																					
主管部门		阜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实施单位		阜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25.93 <th colspan="3">全年执行数(万元)</th> <td colspan="3">413.57<th colspan="3">执行率</th><td colspan="3">97.1%</td></td>			全年执行数(万元)			413.57 <th colspan="3">执行率</th> <td colspan="3">97.1%</td>			执行率			97.1%									
年度目标	数量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目标	数量	通过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处置工程避免了生活垃圾焚烧飞灰造成二次污染,为保障阜阳市生活垃圾焚烧厂所产生的飞灰出路,建设飞灰填埋场。						按照计划完成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计划目标			年度完成度	完成度	分值	得分	未知原因原因分析						原因说明	改进措施						
			指标序号	内容	年度量单位					制度保障	资金保障	人员保障	其他										
			数量指标	工程按期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新建飞灰填埋区数量	=					280000	立方米	280000	100%	10	10								
				填埋区、暂存堆场合规性	>=					100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施工质量验收达标率	>=					100	%	100	100%	10	10								
				工程进度达标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工验收通过率					>=	100	%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地区生态环境维护						有效保护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90%(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0%	10	10														
绩效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71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分得分			99.71%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约克运输智慧监管平台																
主管部门		贵阳市道路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总队																
实施单位		贵阳市城市管理局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79			全年执行数(万元)			1.79			执行率			99.95%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力求对我市污泥处置整治到位，加强对污泥处置全过程、全链条监管。						按预期完成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序号	内容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度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权重	扣分原因	人员得分	案件办理数量	其他	原因说明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系统正常运行次数	-	365	次	365	100%	10	10								
			系统覆盖范围	>=	100	%	100	100%	10	10								
			故障响应及时率	>=	100	%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	100	%	100	100%	10	10								
			监管覆盖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	100	%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发展		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	100	100%	13.4	13.4								
绩效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8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分		99.95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系统维护设备													
主管部门		韶阳市城市管理局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实施单位		韶阳市城市管理局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0			全年执行数(万元)			2.0			执行率			100%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1、应进尽进整改要求,严格落实非税征收管理相关规定,加强对非税收入流程的监管,保证非税收入应收尽收,未对新增污染源完成平台数据接管,实现可追溯、可追责、可预防、可预警,保障科学的计算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新增污泥处置费														
主管部门		郑州市城市管理局综合行政执法队														
实施单位		郑州市城市管理局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479.57			全年执行数(万元)			1479.56			执行率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新增污泥无害化处置。郑州市建成区四家生活污水处理厂，每日产生的新增污泥运送到处置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达到自产自消。															
年度总体评价	按照计划完成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度		完成程度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指标序号		内容		数量		质量		时效		成本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项目(政策)名称		噪音、油烟检测经费及安全检测经费														
主管部门		颍州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实施单位		颍州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0.9			全年执行数(万元)			0.9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确保我市主城区无超标噪音、油烟扰民现象、确保主城区建筑装修维修结构安全。										按照计划完成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序号	年度目标值		年度实际完成度	完成度	得分	权重	全年完成度得分					
					内容	数量单位					达标率	人员保障	设备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检测项目数量	>=	3	个	3	100%	8.3	8.3						其他:该项目有效确保我市主城区无超标噪音、油烟扰民现象、确保主城区建筑装修维修结构安全。我单位在下一年度将更科学的测算项目进行资金。
			检测报告数量	>=	15	份	3	20.0%	8.3	1.66			√			
			检测数据准确率(%)	>=	100	%	100	100%	8.3	8.3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	8.3	8.3						
			项目实施及时率	>=	100	%	100	100%	8.3	8.3						
			单个报告编制费用	<=	0.5	万元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认可度	>=	95	%	95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90%(含)	100%	10	10						
政策持续性				持续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90%(含)	100%	10	1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相关投诉案件	<=	20	件	2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3.36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分				
												93.36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中心城区街道城市管理考评奖补经费																							
主管部门		贵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总队																							
实施单位		贵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总队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4.8			全年执行数(万元)			4			执行率			83.33%											
年度总体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中心城区街道城市管理考评奖补经费的开展,加强和改进城市管理工作,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按预计完成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度		完成度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数量	质量	数量	质量	数量	质量	数量	质量											
																财务预算执行率	>=	12	个	12	100%	10	10		
																项目实施计划完成率	>=	84	次	84	100%	10	10		
																质量监督检查次数	>=	100	%	100	100%	10	10		
																监督检查执行率	>=	100	%	100	100%	10	10		
																监管覆盖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认可度	>=	85	%	85	100%	20	20	
																绩效自评	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指标	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健全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目标 100%-80%(含)	100% <th rowspan="2">20<th rowspan="2">20<th rowspan="2"></th></th></th>	20 <th rowspan="2">20<th rowspan="2"></th></th>	20 <th rowspan="2"></th>	

